

# 香港教育的發展：珠三角的機遇與挑戰

古鼎儀

## 引言

1997 年香港回歸中國，落實了基本法的「一國兩制、港人治港」的政治構想。在這期間，香港經歷亞洲金融風暴、勞動力市場衰退、製造業大量北移、失業人口激增，泡沫經濟的最終破裂。在國際舞台上，經濟全球化和知識經濟的崛起改變了傳統對於經濟發展和生產力及知識、人材、技術和人力資源等概念和社會持續發展模式。

香港特別行政區首長董建華於 2003 年《施政報告》中，提出了多項的措施振興社會經濟，其中重要的事項包括推動經濟轉型；加強與內地經濟合作及、果斷地解決財赤。在推動經濟轉型方面，報告強調香港背靠內地，面向世界，要發展為亞洲的國際都會，需要努力在現有基礎上強化我們在金融、物流、旅遊和工商業支援服務四個經濟主要支柱的優勢。香港要充分利用國家發展的勢頭來加快經濟轉型。這些重要工作，既是經濟轉型的需要，也是政府應盡的責任和對市民的承諾(董建華，2003，頁 2)。

有關改善營商環境方面的建議，董建華指出香港要走出經濟困境，就要想方設法吸引外資，留住港資，增加在香港本土進行的經濟活動，以擴闊產業、就業和財稅的基礎。另一方面，香港要鼓勵社會多元發展以應付未來的挑戰。整體來說香港市民的知識智慧、創新思維、創業精神和靈活求變的能力，是發展創意產業的良好基礎。

在提升人才質素的過程中，香港需要建立知識經濟體系，積極培養人才，因為這是香港最寶貴的資源。在未來的歲月，香港要繼續投資教育、開發本地人才資源，鼓勵持續進修；讓內地的人才、專家更方便來港工作和居住；放寬和吸引內地企業家來港發展事業；積極推動跨境專業服務，加快香港經濟向知識經濟過渡；鼓勵更多擁有資金的海外人士以外資移民身分來香港。

在加快珠三角經濟融合的里程，《施政報告》指出香港必須理解當前的國際競爭是各經濟區域間綜合實力的競爭，單個城市往往因勢單力薄而難以取勝。香港只有與其他城市加強優勢互補，才能帶出最大的優勢。香港與珠三角的融合的目的是：(1) 使珠江三角洲成為香港經濟發展的腹地，進而向全國輻射；(2) 鞏固傳統合作領域，尋求新發展和新突破；(3) 全力配合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對興建連接香港與澳門和珠三角西部的大橋所進行的可行性研究；(4) 加強香港作為珠三角國際商貿中心的角色，協助歐美、日本及珠三角地區的企業在香港設立辦事處；(5) 向海外推介香港連同整個珠三角的經濟潛力(董建華，2003，頁 3)。

香港在地理位置上連接中國，也是目前世界經濟發展最蓬勃和潛力最大的地區。回歸後香港受中國的政治、經濟和社會文化影響更為深遠。中國在 80 年代起實行經濟開放政策對香港成為國際商貿中心有著很大的推動作用。在這過程中，香港工商業界把勞動密集的工序轉移至珠江三角洲等地區，使人力和物料資源及營運成本等能取得最大的效益。中國對外的開放政策為香港經濟的穩定和繁榮營造了良好的發展條件和有利的條件成為國際的金融、貿易、航運、資訊和服務的樞紐。

## 泛珠三角地區的經濟融合

自 1980 年代以來，香港與珠三角地區在文化、經濟和地理上的互動和發展甚為密切，而且逐漸成為一個互相依存和具有龐大規模和多元化功能的經濟區。2004 年 6 月 1 日至 3 日首屆的〈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分別在香港、澳門和廣州舉行。這是中國大陸自 1949 年以來一個規模最大，範圍最廣，在不同體制框架下的區域組合，而且是一個自下而上、符合現代經濟和市場發展方向、中央和地方形成良性互動的跨區經濟合作模式。它將會成為中國區域經濟發展的一個嶄新的里程碑(莊紅韜，2004)。

泛珠三角區域包括廣東、廣西、海南、雲南、貴州、四川、湖南、江西、福建 9 個省區和香港、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簡稱“9 + 2”。內地 9 省區的區域面積為全國的五分之一或 21%；人口佔三分之一或 4.5 億；經濟生產總量佔三分之一，約為 4 萬億人民幣。區內的自然資源和旅遊條件及歷史文物極為豐富，而且各自都具有地方色彩。

## 泛珠三角區域合作對香港的作用

董建華在首屆〈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上闡述泛珠三角區域合作發展的三個重要方向，指出香港泛珠三角合作將會發揮包括金融、物流、旅遊資源、專業服務等多個方向的優勢，與及充當區內高增值服務中心，以帶動區內經濟向更高層次發展；引領“泛珠三角”走向世界，成為對外經濟合作的中介和平台。除此以外，泛珠三角的合作，不僅是地區事宜，而且關乎整個國家的發展戰略。香港的一份社論評述了泛珠三角對香港的意義和重要性：

泛珠三角合作成功，區內固然率可得益，全國乃至整體亞洲經濟亦將增添一股動力。香港積極參與泛珠三角的合作，既是大勢所趨，亦有迫切需要。泛珠三角的融合，帶來一個四億五千萬人口的龐大市場，為香港增添了無限伸展的空間。隨著泛珠三角的合作，經濟腹地急劇擴張，香港要避免被邊緣化、被孤立，就必須改弦易轍，摒棄過去那種唯我獨尊的態度，積極、主動融入其中，找尋商機 (太陽報，2004 年 6 月 1 日)。

根據九個省區和香港及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在2004年6月在廣州簽署的《泛珠三角區域合作框架協議》文件，香港與九個省區和澳門合作方式是照《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框架內進行。其中在合作的領域內，共有十個部份：

- (1) 基礎設施：能源、交通、管道(如輸源油和天然氣)
- (2) 產業與投資
- (3) 商務與貿易
- (4) 旅遊
- (5) 農業
- (6) 勞務
- (7) 科教文化
- (8) 信息化建設
- (9) 環境保護
- (10) 衛生防疫

以上各區域的十項合作領域應視為原則性內容(詳見原文)，對於有關各方或部份協議的跨省或跨區具體合作項目，各方政府或企業必須在其後的協議或合同中厘定。

在科技、教育和文化的合作領域，框架協議提出：各區域應加強各方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科技與教育資源應用的合作，加強文化和人才交流，加快推進科技文獻、科技信息、專家庫、動植物資源和水文資源等基礎性科技教育資源的聯網共享；加強協調，建立區域創新體系；以高新科技技術及產業化開發為主，逐步建立區域科技項目合作機制和成果轉化平台，推動區域產業協作和戰略合作聯盟。香港與泛珠三角的經濟融合和香港與內地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香港作為國際金融、貿易、航運和資訊服務中心，加上嚴謹法律制度和其他國際化的有利條件，將有利於科技、教育和文化的交流和合作與及為本地和中國內地培訓新一代知識經濟人才。除此之外，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對香港同樣帶來了新的發展機遇和國際空間。

### **泛珠三角對香港教育所帶來的機遇**

泛珠三角地區的經濟融合和中國加入世貿組織給香港帶來了不少新的機遇和發展方向。本文主要探討以下幾個與教育有關的事項：

- (1) 促進香港畢業生就業機會
- (2) 延伸香港學生職業培訓和支援實習

- (3) 促進內地大專學生來港入讀大學
- (4) 鼓勵泛珠三角地區中小學生來港讀書
- (5) 提供香港學生專上教育渠道和多元化選擇
- (6) 加強香港大專院校的輸出及在泛珠三角地區的角色
- (7) 提升泛珠三角地區訊息技術的交流和合作

## 促進香港畢業生就業機會

香港在 1997 年以後經濟衰退，2003 年失業率升至 8.7%。珠三角地區發展為香港提供了大量的就業機會。2003 年香港的一所大學的就業調查顯示，在 2002 年有約半數的畢業生北上工作，數字比較 2001 年大幅上升三成。2003 年香港共有 23.8 萬人北上工作，當中在廣東省以深圳、東莞和廣州最多，亦有在上海及北京(明報，2003 年 12 月 30 日 A8)。泛珠三角的融合帶來更多的就業、轉職和培訓機會(見表一和表二)。另一方面，政府統計處數據指出北上工作的港人，在過去 10 年激增近 3 倍，1992 年的 6.4 萬人，飆升至 2003 年的近 24 萬，顯示愈來愈多港人北上闖天下。北上工作的港人以任職經理及管理層居多，月入工資中位數為 1.5 萬元，較本地整體就業人口的中位數 1 萬元高出 50%(明報，2003 年 12 月 30 日)。

表一：北上工作港人特徵

性別	男佔 78% 女佔 22%
年齡	平均 30 歲以上
教育	中學及預科程度佔 53%
行業	主要從事製造業、批發、零售、進出口貿易、飲食及酒店業
職位	經理、行政人員、專業人員或管理層
工作地點	80%在廣東省，以深圳、東莞、廣州最多，亦有在上海及北京
月薪	月入中位數為 15000 港元

資料來源：明報 2003 年十二月三十日，A8 頁

表二：北上工作港人數目

1988	52,300
1989	45,600
1992	64,200
1995	122,300
1998	157,300
2001	19,0800
2002	198,100
2002	238,200

社會的轉型對就業和職業培訓的需求有著重要的作用。自 1970 年代，香港社會重視金融、地產和服務性行業，欠缺了多元化產業及輕工業等的發展。面對知識型經濟和全球一體化的衝擊，過去勞動密集型的需求已經改變為重視高等教育和專業資歷和技術的市場力量。在急劇經濟轉型中，原有的勞動密集工作者會迅速地被新的市場動力所取代和陷於失業的處境。目前香港有約 270 萬 15 歲以上但只有中學及以下教育程度的勞工面臨以上情況。陳婉嫻和林文輝(2002) 認為香港面臨經濟轉型要解決就業問題有五項策略：

1. 政府沿用殖民時期所採用的「自由不干預」政策，等待經濟好轉後以解決失業情況。由於香港失業問題是結構性，經濟改善仍未必能夠改變失業問題。
2. 加強職業培訓使失業者能有機會轉職，但若培訓沒有方向和市場經常轉變，就業問題依然不會解決。
3. 政府應用社會保障安全網供養失業者，但長期下去社會保險制度無法應付。
4. 鼓勵勞動人口北移找工作。以上方式對於學歷和技術較低的失業和轉職人任，他們因為內地的社會和經濟情況(包括經濟轉型、大學生和找工作流動人口劇增等)而會遭遇很大的困難。
5. 政府大力推動多元經濟創造就業機會。這方面包括在發展高增值低就業經濟的同時，推動低增值及高就業的產業發展。

以上各方案和構思是香港在知識經濟和全球化衝擊下作出適應和發展的回應。珠三角地區的融合提供了香港新的機遇，另一方面也帶來新的社會發展、思維和空間。

### 延伸香港學生職業培訓和支援實習

社會的轉型對職業培訓的需求有著重要的作用。香港政府於 2001 年撥款四億元與僱主團體和工會合作一項《技能提升計劃》，培訓本港六大行業(包括飲食業、印刷業、零售業、服務製品及紡織業、進出口業、運輸業)內學歷只有中五以下的低技術工人。培訓計劃提供勞工應用技術、語言學習和資訊科技，目的是增強低技術工人的技能和在經濟轉型中免被淘汰(明報，2001 年 9 月 8 日)。此項計劃由政府資助學員七成學費，餘額數百元由員工或僱主支付，希望在兩年內為五萬名的低技術工人提供職業技能和培訓機會。

隨著珠三角地區的經濟急劇增長，大量的跨境業務的香港公司和內地機構聘用香港的員工(〈教育與就業〉，2004 年 10 月 11 日)。面對這些機遇，香港職業

訓練局計劃在珠三角地區內安排青少年實習，以提升學生畢業後的就業機會和競爭力。另一方面，政府可提供助學金和職業支援，使學生在珠三角地區實習和找工作及參與當地持續教育培訓，以實踐職業教育和終身學習的目標。珠三角地區鄰近香港和社會文化背景近似香港。以上培訓模式可延伸至香港職訓教師或準教師安排在珠三角地區實習教學和交流學習，將會有助加強兩地教師的視野和經驗。

## 促進內地大專學生來港入讀大學

珠三角地區的開放和經濟發展促進了當地的大專學生到香港修讀大學的機會。2002-03 學年香港各間大專院校研究院研究課程共取錄 1,787 位非本地大專生，當中超過半數是來自中國大陸。內地學生的參與為香港大專院校增添了一股新的動力(表三)，對於擴闊本地學生的國際視野和了解中國大陸的發展起著重要的作用。隨著中國大陸加入世貿和在國際舞台扮演角色漸受到重視，這些交流對香港的未來發展有著深遠的意義。

2003 年香港八間大專院校首次在中國大陸的兩市四省(上海、北京、廣東、福建、江蘇和浙江)招收自費本科生，吸引了 1600 人申請，共有 196 名自費生被取錄來港。另一方面，27 名獲香港賽馬會獎學金到香港大學的內地本科生於 2003 年畢業後，有 14 位獲香港及美國和英國高等院校繼續進修，其餘多留港或赴海外工作。

表一：2002-2003 學年教資會資助院校取錄的非本地生人數

教資會資助課程	香港城市 大學	香港浸會 大學	嶺南 大學	香港中文 大學	香港教育 學院	香港理工 大學	香港科技 大學	香港 大學	所有 院校
學士學位課程									
總取錄人數	2386	1371	736	2936	1192	2559	1884	2781	15845
非本地生取錄 人數	57	20	9	68	5	35	44	36	274
非本地生佔總 人數比率	2.4%	1.5%	1.2%	2.3%	0.4%	1.4%	2.3%	1.3%	1.7%
研究院修讀 課程									
總取錄人數	711	482	-	1343	760	813	268	2457	6834
非本地生取錄 人數	12	1	-	20	-	7	9	143	192
非本地生佔總 人數比率	1.7%	0.2%	-	1.5%	0.0%	0.9%	3.4%	5.8%	2.8%
研究院研究									

課程									
總取錄人數	179	34	13	662	-	150	346	403	1787
非本地生取錄 人數	61	20	6	105	-	49	162	160	563
非本地生佔總 人數比率	34.1%	58.8%	46.2%	15.9%	-	32.7%	46.8%	39.7%	31.5%

資料來源：政府新聞公佈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0301/15/q5c.doc>

## 鼓勵泛珠三角地區中小學生來港讀書

除大專教育對內地高中學生開放外，香港政府鼓勵中國內地中小學生來港唸書。目前，香港教育的制度和學校課程與內地仍存有較大的差異。這方面包括：

- (1) 香港學生主要採用英式的 6+5+2+3，內地的學制為 6+3+3+4；
- (2) 香港學制著重公開考試，學生在中學階段通過兩個公開考試才有機會進入大學。例如，2002 年全港 35,136 名高中會考生當中，合乎入讀學士學位課程的考生達 18,000 人，但只有 12,894 人能成功獲派學士學位課程。超過 5000 學生沒有被大專院校取錄。隨著珠三角地區的社會發展和經濟融合的條件漸趨成熟，香港中小學教育發展需要與珠三角地區教育作出調整和配合以促進各地區在教育上接軌和人才培訓；
- (3) 香港學校授課語言以廣東話為主，內地全面應用普通話作為教學語言；
- (4) 香港部份的小學校仍然是半日制，而內地學校是全日制；
- (5) 香港給予內地或海外學生來港就讀寄宿學校的選擇和數量非常有限；
- (6) 政府仍未有制訂詳盡守則和指引予以官立、津貼和私校作收取內地學生來港讀書的用途。

根據政府人士透露，香港特別行政區是目前世界上沒有「學生簽證」的地區，特區政府目前正努力研究簽發「學生簽證」的細則，希望在不久將來吸引更多內地學生來港入讀各類學校。

## 提供香港學生專上教育渠道和多元化選擇

近年來本港學生也踴躍報讀中國內地的大學。在 2002 年，有約 800 名香港學生參加普通高等學校聯招試，但只有 59 人獲得大學取錄。由於兩地高中學制和課程差異頗大，香港學生技考內地大學有一定程序的困難。另一方面，香港對於國內大學的學歷認可並沒有一個較為明確和具體的方案，對於有志前往內地攻讀大學的人士會造成一些困擾。香港公務員事務發言人表示申請政府工作的應徵者若持有本地大學以外的學歷必須經過學歷評審確定申請人的學歷(明報，2002 年 8 月 8 日)。然而，香港學生回大陸升讀大學，對將來留在內地發展有相對的優勢。

這些包括：(1) 普通話的能力提高；(2) 有助在內地建立人際關係網路；和(3) 有助了解內地人的處事手法和思維(吳克儉，2002)。近年來中國大專教育不斷擴展，不少內地著名的大學在南方沿海地區如珠海和深圳等成立規模龐大的分校(包括北京師範大學、暨南大學、中國人民大學、吉林大學、北京理工大學、中國醫科大學等)，而未來仍會有不同的院校在珠三角地區設立分校，以取錄較多的學生和培訓人才。這樣有助香港學生北上投考國內大專的機會和在學習上減省了時間和空間上的差距。

在專上和職業選擇方面，內地學校能夠提供較多元化的課程和職業路向。相對於香港的八所專上學府，國內擁有 1000 多所高等院校，當中包括一些珠三角區內院校也是國內聞名(表二)。國內各類高等院校計有綜合大學、理工院校、農業院校、中西醫藥院校、師範院校、語文院校、財經院校、政法院校、體院校、藝術院校、民族院校等。課程主修的多元化選擇包括一般香港院校所缺少的科目如航天科技、氣象學、石油探勘、農業科學、地質學、古生物學、和其他專門的文史哲專科研究等。這些多元化和多層次的院校類別和學科選擇能提升學生的學習機會及提供日後不同的就業發展方向，也是香港教育未能有效關注的範疇。

---

**表四：2002 年中國大學排行榜**

---

第一位	清華大學
第二位	北京大學
第三位	浙江大學
第四位	復旦大學
第五位	南京大學
第六位	華中科技大學
第七位	武漢大學
第八位	西安交通大學
第九位	吉林大學
第十位	上海交通大學
第十一位	中山大學
第五十五位	暨南大學

---

資料來源：廣東管理科學研究院《中國大學評價》

### 加強香港大專院校的輸出及在泛珠三角地區的角色

香港自 1980 年代為因應地區經濟發展和人才需求與及提升高等教育機會和回應港人回歸中國信心危機，政府將高等教育擴大，並且投放相當巨大資源和精力以提升高等教育的質素。現時香港共有二十多間高等教育院校，其中八所院校

是由大學資助委員會(UGC)撥款支助。這些大學規模較為龐大而且擁有世界先進的設施和國際化和優異教職員隊伍。以上的各院校中大部份提供學位和非學位課程，而且還有多元化的持續進修及職業和成人教育等資格認可的培訓。香港高等教育系統約點 26% 整體公共開支或相等於本地國民生產總值(GDP) 的 1.1% (UGC, 2003)，與世界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OECD) 的成員國的平均值 1% 極為接近(Yung, 2004)。

珠三角地區的可持續發展和面對全球化知識經濟的挑戰，大專教育機會和人才質素是有需要不斷的提升和改善。在 1990 年代末期，中國大陸的高等教育入學率僅 2%。雖然近年已有所改善，但與世界先進地區比較仍有一段距離。容萬城(2004)引述特羅 (Trow, 1974) 有關高等教育發展的概念，指出特氏將註冊入學率達該年齡段人數 15%以下的高等教育系統定義為精英教育系統，入學率在 15%到 40% 之間者定義為普及教育系統；而入學率高於 40%定義為全民教育系統。根據這種定義，香港在 1993 至 1994 年進入了普及教育時代(Yung, p. 64)。香港的大專經過多年努力拓展，政府大量的資源投入，國際地位日漸提升和受到各地大學學術的認可等，已經為香港各大專創造了成為高等教育輸出地區的有利條件。

泛珠三角的發展和中國加入世貿能夠促進香港對國內大專教育市場的離岸輸出和開發。目前雖然香港有不少本港商人和團體在珠三角地區開辦學校，但主要是中小幼私營辦學和國際學校的方式。香港大專在珠三角地區開辦分校和課程仍然受到較大的限制。基本上香港大專在內地必須與當地合伙人聯合開辦分校和課程，而且在取錄學生方面有名額和學位的限制。例如，香港浸會大學準許在深圳設立分校但只可錄取 300 名證書(非學位課程)學生及香港大專若在當地登廣告招生也要獲當地政府通過才可以(SCMP, 25 September, 2004, E3)。香港高等教育在珠三角地區的發展和建設校園(分校)將會促進港澳和珠三角地區的人才互動和在教育培訓及考核方面的連繫和資源共享。各地區高等教育的輸出和互相承認將有助於加強地區學術溝通與文化交流及彼此間合作和發展，尤其在醫學、藝術、法律、宗教、哲學及社會科學和科研範疇等方面。整體來說，香港大專教育的輸出能夠增加港澳和珠三角地區學生的升學選擇及就業和發展機會，與及配合地區和國家對未來人才培訓的需求。

### 加強訊息技術交流合作

中國加入世貿和泛珠三角地區經濟融合有助加強高等院校和科研組織對教育資源的有效應用和互相合作。另一方面，多元文化和國際交流、學校課程與現代訊息技術結合發展等將是中國未來教育革新的整體趨勢。黃寶財(2004)指出香港高等院校的資訊科技學系師資優良，有利於合作從事技術開發和支援業界面對珠

三角地區的競爭及推動資訊科技的發展(教協報, 2004年4月6日)。香港正處於中西文化交流的匯點和在一國兩制的模式發展中, 對於促進珠三角地區和國際訊息技術交流將會扮演其獨特角色和貢獻。

## 未來的挑戰

泛珠三角地區經濟融合雖然為香港教育帶來前景和機遇, 但當中也有挑戰和困難。陳雲(2004)對於泛珠三角合作涉及不同省區和港澳兩個獨立關稅區的調協問題, 並總結出以下四個需要共同解決的問題:

- (1) 如何建構泛珠三角區域合作新機制;
- (2) 區域基礎設施網路的規劃和協調如何有效適應區域的需要;
- (3) 區域內產業分工與合作如何重新定位;
- (4) 區域內經濟資源的整合如何達致最優化配置。

香港與珠三角地區在互相合作的過程中, 最重要解決的問題是要突破區域限制和加強區域間的協調、溝通和共同發展, 以達致珠三角地區人才的流動和實現教育、職業培訓、考試制度、學歷評審及教學資源的互通和共享。地區合作要避免惡性競爭和衝突而使整體長遠利益和發展受到損害。岳經綸和鄭宇碩(2000)指出過往港府官員在中港合作上的保守傾向源於殖民時期的觀念, 對中港合作態度存在消極的態度和擔心中港關係過密將會危害香港的利益。在促進眾珠三角地區教育發展的過程中, 香港需要繼續加強地區性官方和民間的協調、溝通、合作和交流, 特別是有關政策措施的協調和闡釋。泛珠三角的融合要具備不同階段的目標, 民建聯參考歐盟及長江三角洲經濟一體化的經驗後提出以下建議(明報, 2003年6月12日):

### 短期方面

- 實現邊境四通: 人流、貨漚、服務漚及資金流通
- 研究成立大珠三角港口、機場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解決惡性競爭
- 加快港珠澳大橋立項建設
- 港府開放禁區, 與深圳合作開發河套區
- 建立由粵港澳三方首長高層聯席會議
- 建立粵港政府各部門對口溝通合作機制
- 建立港澳珠主要城市市長參加的協作會議
- 要求中央容許粵港澳直接討論經濟合作事宜
- 成立大珠三角經濟一體化研究智囊機制

### 中期方面

- 15至20年內建立粵港澳政府領導的「大珠三角經濟一體化委員會」, 協調

## 跨境投資合作

- 三方出資建立「大珠三角投資銀行」

## 長期方面

- 考慮成立歐盟式一體化委員會和法律仲裁機構  
研究與珠三角鄰近地區，如海南、廣西、雲南、福建等省發展經濟聯繫。

除此以外，香港政府必須與教育專業和各界人士商議合理選擇未來珠三角教育發展的範疇。透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 和有關機制與珠三角地區城市共同建立多元化和多層次的教育網路，近期的發展包括職業和專業及學歷資格互認、校本課程、6+4 學制、專科專教、學校票據(school voucher)或教育憑證、英語和普通話教學師資兩地培訓等事項。這樣將會有助珠三角地區教育設施和網路的支援和配套，從而獲得資源共享和經濟互動的效益。

## 結語

香港於 1997 年回歸中國大陸，結束了百多年的殖民統治。為配合廿一世紀的社會發展，世界各地皆致力推動教育改革以提升人才質素和地區競爭能力。隨著珠三角地區的經濟融合，香港教育體制和長遠發展必須要因應社會政治、經濟和文化變遷作出調整和改善。有鑑於教育發展要照顧個人及社會各階層的利益和需求，因此教育革新要具備多元化的取向以促進教育機會均等和社會流動。教育的多元化不是自動形成或自發產生，它需要許多相關教育的支持，如辦學體制的多元化、辦學目標多樣化、辦學模式的多元化、教育投資的多樣化等(范先佐，2002)。香港要配合珠三角地區經濟融合的機遇，強化教育多元化的基礎，讓不同地區的教育體制互相結合，促進補充和平等競爭。長期以來，香港的教育改革存在以下一些基本問題，這方面包括教育目標不清晰，對近期、中期和長遠的目標沒有具體和明確的制訂，以及政府與社會各階層和教育團體缺乏共識和互相支持。除此以外，課程發展模式欠缺靈活性和選擇性及過於強調考試主導和精英主義，未能切合現今學生的成長和勞動市場的需求。泛珠三角的發展有助香港特區政府和教育界重新擬訂教育目標和改革學校課程，包括融入珠三角地區的課程架構和內容、更新辦學理念、改善職業培訓、考試制度、學歷評審及教學資源的互通和共享，和加強教師專業培訓和跨文化視野等。另一方面，教育工作者需要認識不同地區的教育制度和改革理念，包括從觀念和感情上實現真正的轉變，進而前瞻珠三角教育改革的重要性及推動地區未來社會的轉變和持續發展。

## 參考資料

〈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擴大開放措施〉。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工商及科技局。

〈泛珠三角區域合作框架協議〉(全文)。2004年6月3日於廣州簽署。文件內容詳見6月3日人民網:<http://www.people.com.cn>

《明報》，〈政情〉，2003年6月12日，A14。

《明報》，〈報考內地大學港人增兩倍〉，2002年8月8日。

《視學報告》(2003)。香港：教育統籌局。

吳克儉(2002)。明報，8月8日，D9。

岳經綸、鄭宇碩(2000)。〈一國兩制的中港合作及其對澳門的啓示〉。載於鄭宇碩、陳廣漢、周運源(合編)。《反思與前瞻：澳門回歸暨港澳與內地關係探究》。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

范先佐(2002)。〈教育多元化與教育投資政策的選擇〉。載於梁成安(主編)《多元化教育的探討—教育研討論文集》。澳門：澳門大學教育學院、澳門教育暨青年局。

教協報(2004)。IT 業現況與畢業生前景座談會後記。4月16日，第二頁，470期。

莊紅韜 (2004)。〈泛珠三角區域合作〉。新華社。2004年6月1日，人民網，  
<http://222.people.com.cn>

陳婉嫻、林文輝(2002)。〈本土文化經濟解失業困局〉。明報，2002年4月22日。

陳雲(2004)。〈泛珠三角：區域合作發展新嘗試〉《經濟參考報》，6月20日。

董建華(2003)。〈善用香港優勢共同振興經濟〉。行政長官董建華施政報告。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Mainland & Hong Kong: Closer Economic Partnership Arrangement (CEPA). Hong Kong: Trade & Industry Development.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SCMP. Delta Special Education Zone Urged. 25<sup>th</sup> September, 2004. Education E3.

UGC(2003). *Amount of Approval Recurrent, Earmark and Capital Grants for UGC Institutions, 1996-97 to 2002-03*. Hong Kong : HKSAR.

Yung M.S. (2004). Higher Education. In Mark Bray & Ramsey Koo (eds), *Education & Society in Hong Kong & Macau: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on Continuity & Change*.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CERC.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